

「無法專心讀書」參「佔」女生跳樓亡

來港交流原定12月返穗 城大交換生離奇尋短見

香港文報匯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以優良成績來港，入讀城市大學並曾參與「佔中」活動的內地女交換生，昨晨被發現在沙田廣場墮樓身亡，成為城大半月來第二宗學生跳樓自殺事件。警方事後在其筆記簿內發現「為什麼不能專心讀書？」等字句，初步不排除有人疑受學業困擾而自尋短見。不過，有到場了解情況的女同學指，死者生前性格開朗健談，沒有經濟或學業壓力，更有一名要好的男朋友，對其突然自殺的原因百思不得其解。大學則對事件感到甚為哀慟，願死者的家人節哀順變，並致以深切慰問。

來港交流卻走上不歸路的內地大學女生程夢章，年僅20歲，祖籍湖北，據悉是廣州中山大學三年級學生，今年9月始以交流生身份，來港入讀城市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媒體與傳播系，預計12月完成課程後返回中山大學繼續學業，更有志成為一名記者。

與上月城大墮樓生同幢宿舍

墮樓現場為沙田正街21號至27號沙田廣場銀星閣，消息指她並非上址住客，而是與上月28日在歌和老街城大第四期學生宿舍墮樓的18歲城大法律系學生住同一幢宿舍。

昨晨7時52分，沙田廣場銀星閣對開的平台休憩公園突然傳來一聲巨響，姓黃清潔女工赫然發現一名年輕女子臥倒地上血泊中奄奄一息，身旁有其運動鞋、雨傘及背囊等，相信有人自大廈高處墮下，立即報警，惟救護員到場證實女事主明顯死亡，毋須送院。

警方隨後封鎖現場調查，在女事主的背囊內發現其持有的內地雙程證，以及就讀的城市大學證

件，經聯絡大學後證實其身份。據悉，死者並無遺書，但在一本筆記簿內卻有最近才寫上一些自問字句，包括「你到底在干(幹)嘛？」、「為什麼不能專心讀書？」，又指自己「因為很少失去什麼，所以永遠那麼患得患失。」原因耐人尋味。

其後，死者多名男女同學應警方通知趕到現場協助了解情況，初步警方不排除女事主因學業問題不開心，並擅闖上址天台一躍而下斃命，事件無可疑，列作「自殺」案跟進。

同學：相信無感情問題

據死者一名王姓女同學指，程女2012年入讀中山大學傳播與設計學院的新聞傳播學類，由於成績優異，今年9月獲大學選拔到本港城市大學任交換生，攻讀城市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媒體與傳播系，並預計於12月完成課程後返回中山大學繼續學業。

她續指，自己雖與程女不稔熟，但一個月曾一起到中文大學參加

「佔中」示威請願活動，當時感覺程女性格開朗及健談，亦無經濟或學業壓力，在內地更有一名要好的男朋友，事後有其他同學曾聯絡他，初步相信兩人感情無問題，因而對其墮樓感到非常突然，百思不得其解。

內地生：租金功課雙壓力

有來自北京的女學生表示，部分香港學生不懂普通話，自己又不懂廣東話，故令兩地學生在溝通上會有困難，另外加上香港的住屋貴，內地學生除了為租金煩惱外，功課壓力也相當大。

城大對於有學生失去寶貴生命感到甚為哀慟，願死者的家人節哀順變，並向他們致以深切慰問。由副校長（學生事務）領導的「學生緊急事件應變小組」經已啟動機制，跨部門人員包括輔導長、學生宿舍處、內地及對外事務處，及死者所屬的學院和學系等，會為受事件影響的同學、教職員及其他人士提供一切所需協助及輔導服務。



▲沙田廣場墮樓交換生程夢章。



■警員在沙田廣場平台調查。



■墮斃城大女交換生遺下的背囊。

立志當記者 來港僅3個月

在湖北出生，居於廣州番禺的程夢章(20歲)，在廣東省汕頭市完成高中後獲廣州中山大學取錄，攻讀傳播與設計學院的新聞傳播學類。據悉，程女熱愛新聞行業，並立志成為一名記者。

據網上資料顯示，程女的祖父任職教師，前年11月因病離世，家人更設立網上紀念館以供親友留言拜祭，而程女在去年11月亦曾留言：「爺爺，你離開我們一年了，為你點上這根蠟燭，願你在天堂安息。」「爺爺，我也會在廣州懷念你的，你永遠活在我們的心中。」

今年4月，程父獲悉女兒被獲選拔到香港讀書後，亦曾在紀念網留言稱：「小孩學業進步，8月被中大選拔去香港念書。」詎料程女來港僅3個月，竟走上不歸路。 ■記者 杜法祖

許千五萬口頭協議 控方六大質疑

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昨繼續結案陳詞階段，主控官認為控方已在毫無合理疑點下證明許仕仁有罪，他質疑許仕仁與郭炳江辯稱的年薪1,500萬元口頭協議是捏造及謊言，該協議有六大疑難，沒有任何白紙黑字紀錄，不符合常理，以郭炳江隔日與許通電話5分鐘至30分鐘計算，許的時薪竟可介乎14萬元至87萬元之間。

任主控官的英國御用大律師David Perry質疑口頭協議是捏造及謊言，用以解釋2005年支付給許的秘密款項，指協議有六大疑難，首先沒有白紙黑字紀錄，如果郭失憶，許便難以證明協議存在；第二，許及郭就何時訂立此協議有分歧，郭曾供稱沒耐性，每次與許通電話只用5分鐘，Perry質疑5分鐘是否可以達成價值1,500萬元的口頭協議；第三，許及郭皆未能指出顧問工作實際何時開始；第四，1,500萬元根本不合常理，新地以往聘用的顧問及董事皆未能賺取此數，尤其2003年許獲聘用為顧問時遇上沙士；第五，許及郭皆未能解釋1,500萬元從何而來，他們根本不知道電盈邀請許加盟時開價多少；第六，為何一個富有及成功的商人會願意以1,500萬元聘請沒有從商及地產經驗也非經濟學家的許出任顧問。

隔日傾電話 計時薪14萬至87萬
Perry笑言許每日坐在辦公室閱

讀報章雜誌便賺到年薪1,500萬元，他未能提供任何筆記及研究報告證明自己的顧問工作，Perry根據郭炳江供稱隔日與許通電話索取顧問意見，每次為5分鐘至30分鐘計算，得出許的時薪竟介乎14萬元至87萬元之間。Perry認為許過往向新地提供的顧問意見只是故弄玄虛，他真正價值是熟悉政府內部運作及人事，而且是前特首曾蔭權的好友，所以支付給他的款項其實是賄款。

Perry指許收取秘密款項、入住禮頓山及獲延長貸款，卻於2005年8月忠告曾蔭權，西九的單一發展模式予人官商勾結的印象，是虛偽的表現。Perry並指，根據許的銀行戶口紀錄，許不時自行兌換日元，因此許聲稱一向委託關雄生代辦的說法不可信。

財政狀況混亂才向忠誠申貸

至於許任職積金局行政總監的階段，Perry指許選擇向新地旗下忠誠財務而非其他銀行申請貸款，因為他的財政狀況混亂，向銀行申請貸款則必定要披露財政狀況，許於是將自己的財政命運交託在新地手中。

Perry認為廉署調查本案期間，各被告必定有聯絡，2010年初許與郭炳江見面亦必定有討論許在廉署錄取的口供，許亦修飾其書面口供以誤導廉署，完全不提及他於2005年及2007年收到的款項。 ■記者 杜法祖



■David Perry。資料圖片



■許仕仁 資料圖片



■郭炳江 資料圖片

炳聯「自白書」圖與許劃清界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控方英國御用大律師David Perry昨結案陳辭指，新地聯席主席郭炳聯於2012年7月9日透過代表大狀給予律政司刑事檢控專員的「自白書」是「誤導及不真實」，目的是試圖游說律政司不對他作出刑事檢控，郭炳聯亦希望將自己與2003年支付給許仕仁的秘密款項保持距離，「自白書」指郭炳聯打算顧問合約提早終止，不會再向許支付款項，但事實上許仍獲准免租入住禮頓山及使用國金一期的辦公室，而有關租金仍由郭炳江及郭炳聯平均分擔。

炳聯炳江互指負責書面顧問合約

Perry指郭炳聯將支付給許的412萬元形容為「特別花紅」是另一個誤導，提早終止顧問合約的是許仕仁本人，新地只支付合約下許應得的費用，又如何會是孤寒或會令新地尷尬。此外，郭炳聯在「自白書」中完全沒有提及郭炳江引起的難處及要向他隱瞞，又沒提及許的

生活方式，而郭炳聯郭炳江互相聲稱是對方負責許的書面顧問合約，控方認為兩人均在「說謊」及「誤導」。

Perry認為郭炳聯沒有要求許終止合約時給予3個月通知，因為許要與新地提早中斷關係，控方認為根據合約辦事不會如郭炳聯所言令新地尷尬，而許甘願放棄3個月通知期的顧問費，因為他之前早已收到500萬及412萬元的賄款。Perry指郭炳聯希望利用許在西九提供的意見，作為支付特別花紅的基礎，但沒有任何文件證明許曾給予什麼顧問意見，且許供稱他只是回答了郭氏一條問題，即應否與長實合作投標。

控方認為郭炳聯在其「自白書」意圖中劃清界線，表示沒有參與積金局續租國金一期辦公室、許仕仁顧問公司使用國金一期辦公室，以及禮頓山單位的買賣及租務事宜，他又對許仕仁收過新地500萬元、1,080萬元及1,200萬元一無所知，亦無人要求他出錢。

港聞拼盤

挖泥車墮3米坡 工友被困

香港文報匯訊（記者 杜法祖）港島半山地標景點「姻緣石」附近實雲道，昨午12時許發生驚險工業意外。一名工人在斜坡護土牆工程地盤操作一部履帶小型挖泥車失平衡，當場連人帶車翻墮3米下山坡受傷被困，消防員到場花了半小時將他救出，經送院救治，情況「嚴重」。傷者姓徐(40歲)，為操作小型挖泥車工人，他手、腳及胸口受傷，幸獲救送院時仍清醒。勞工處正跟進事件原因。



■實雲道斜坡地盤小型挖泥車坡現場。

載女遊車河「威威」 青年衝燈遭揭偷車

香港文報匯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青年昨凌晨駕私家車載女友遊車河，惟在深水埗涉撞衝燈惹起巡邏警員注意，當被截停調查時，除揭發無牌駕駛外，更因車主否認借車予他「威威」，結果再涉嫌多一項偷車罪名被捕扣查。

被捕男子魏×源(25歲)，他涉嫌「擅自取去交通工具」、「無牌駕駛」及「在沒有第三者保險的情況下駕駛」被扣查，案件交深水埗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調查。

昨凌晨3時53分，一輛載有一男一女的私家車在深水埗欽州街與元州街交界涉違反交通條例衝紅燈，當場被巡邏警員發現，立即以警車迫前將該車截停。其間，警員發覺私家車左頭撞毀，予以調查時，再揭發司機沒有有效的駕駛執照，私家車的行車證亦已過期，遂將其拘捕。

據現場消息指，司機被捕後一度聲稱肇事車輛是向車主借用，惟當警員聯絡車主時，對方卻否認其事，警員遂再以多一項涉嫌偷車罪名將其連同同車女乘客一同帶署調查。

澳門地舖失火 4菲人困閣樓慘死

香港文報匯訊（記者 杜法祖）澳門消息，沙欄仔街一間經營衣履地舖，昨日凌晨4時許發生火警，其間濃煙湧現，樓上有30多名住客夢中驚醒，慌忙逃生，有居民抱同愛犬走火警，消防員到場開喉入內灌救，10多分鐘後將火救熄，其後在店舖閣樓發現4具屍體，不排除因地舖火勢波及樓梯被困所致。

3女1男死者，事後證實是菲律賓籍人士。消息指，其中1人為家傭，另外3人則是其親友。上址另住有1男1女印尼籍人士，事發時因在外過夜，逃過一劫。其中一名印尼女子，昨午趕回現場協助調查，得悉多名好友葬身火海，跪地痛哭。

消防局發言人陳國棠表示，初步判斷是地舖地下先起火，起火位置影響到通往閣樓的樓梯，所以導致這宗意外。店舖售賣時裝，且雜物又多，令到消防入內救援受阻。

大批司警探員及法醫趕至現場蒐證，先後進行拍照、搜尋證據及作初步檢查屍體，暫時仍未確定起火原因，但初步無證據顯示火警涉及刑事成份，而4名死者死因亦無可疑。

12豪車廣深線狂飆 深警拘13港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若溪、實習記者 廖雪威 深圳報道）深圳交警今年初開展「法治通城」行動後嚴查飆車，近日經市民舉報，首次查獲史上規模最大、涉案人數最多、潛在危險最大的一起危險駕駛案件，總計包括麥凱倫、法拉利、林寶堅尼、GTR等12輛香港豪華車涉嫌非法飆車，僅用7分鐘便行駛完長達22公里的廣深沿江高速深圳段。目前已對13名涉案香港籍嫌疑人採取刑事強制措施及進行調查，部分司機辯稱北上自駕遊以體驗內地路寬車少。

每逢周末，廣深沿江高速就變身賽車場，麥凱倫、法拉利、林寶堅尼等部部價值上百萬的跑車高速你追我趕，與正常行駛的車擦肩而過，時速快到連車牌都看不清。

申請一次性臨時入境

據深圳市交警局偵查大隊二中隊副中隊長馬於兵介紹，經警方審訊，該批車是申請了一次性臨時來往粵港小車及駕駛人入境，辦理了紙質的臨時入境機動車行駛證（有效期11天），入境後停留不得超過7天。經過調查，13名嫌疑人均為香港人，年紀最大的已62歲。

據舉報人張先生告訴記者，當時自己的車速是100公里每小時，「突然一輛飛馳的小車在我的左邊『喇』地衝了過去，接着一輛又一輛嗖嗖的過去。當時我的車就在晃動，第四輛橙黃色的小車過去時距離我的車最多不到20厘米。他們的車速應該將近300公里每小時，非常快。我的視力是5.2，我想看他們的車牌號碼都看不清。我當時嚇得全身都軟了，要是給他們的撞到就完了，肯定是車毀人亡，非常恐怖。」



■港12豪車連續多日飆車被扣。

嫌疑人辯稱自駕遊不熟路

有嫌疑人否認飆車，辯稱他們是北上內地自駕遊，「我們在香港有時候聊天，想回來玩，一群人自駕遊，當時時速有100多公里，因為不是很熟路，看前面有時不太清楚。」當事司機稱，香港道路較窄，限速較低，處

罰嚴格，聽說內地的路寬。於是申辦了一次性臨時入境行駛證，感受駕駛樂趣。

據悉，深圳交警按照《刑事訴訟法》第一百一十條的規定，已對相關涉案嫌疑人全部採取刑事強制措施。截止11月12日深圳交警共查獲12輛車、13人。

郭若溪 攝